

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文件

赣蓉财绩字〔2025〕3号

关于印发《赣州蓉江新区行政事业单位推进 内部控制建设的实施方案（试行）》 的通知

潭东镇、潭口镇人民政府，潭东镇高校园区工作组，区直各部门，区属、驻区各单位：

为进一步提高赣州蓉江新区行政事业单位内部管理水平，指导区行政事业单位加快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财会〔2015〕24号）和《赣州市行政事业单位推进内部控制建设的实施方案（试行）》（赣市财会字〔2024〕8号）等文件精神，制定了《赣州蓉江新区行政事业单位推进内部控制建设的实施方案（试行）》。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赣州蓉江新区行政事业单位推进内部控制建设的实施方案（试行）》

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
2025年3月6日



附件

赣州蓉江新区行政事业单位推进内部控制建设的实施方案（试行）

目前，内部控制建设已写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如何依法抓好制度建设，是当前会计工作的重要内容，也是保障财政资金安全的重要举措，为做好内部控制，根据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及上级部门有关规定，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推动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和重大财政政策落地落实，发挥财政资金效益，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提高内部管理水平 and 风险防范能力。

二、工作目的

认真推进全区内部控制建设，保证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加强资金管控，强化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提高财政内控编报质量和会计人员业务水平。

三、组织领导

各单位应当单独设置内部控制职能部门或者确定内部控制牵头部门，负责组织协调内部控制工作。财政局督促各预算单

位完善和执行，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列入财会监督和绩效考核内容。

（一）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

组长：单位负责人

成员：单位领导班子其他成员

主要职责：

1. 总体负责单位内部控制建设。
2. 审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方案或规划。
3. 审定单位内部跨部门的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大事件和重要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工作。
4. 其他内部控制有关的全局性、方向性事宜。

（二）成立内部控制工作小组

组长：分管内部控制领导

成员：各部门负责人、各部门业务骨干

主要职责：

1. 组织协调单位内部控制日常工作。
2. 研究提出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方案或规划。
3. 研究提出单位内部跨部门的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大事件和重要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工作。
4. 组织协调其他内部控制有关的事宜。

（三）成立内部控制评价监督小组

组长：分管纪检监察领导或分管内审领导

主要职责：

1. 组织协调单位内部控制评价监督有关工作。
2. 组织实施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及有效性的监督检查和自我评价，并提出改进意见或建议。
3. 督促相关部门落实内部控制的整改计划和措施。
4. 组织协调其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和自我评价有关的事宜。

四、工作内容

各单位要建立适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组织实施。单位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的步骤可以分为以下 7 项关键任务：

- （一）制定内部控制实施方案。
- （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组织。
- （三）开展内部控制风险评估。
- （四）修订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 （五）梳理并绘制业务流程图。
- （六）开展内部控制信息化建设。
- （七）开展内部控制监督与评价。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行政事业单

位内部控制报告管理制度（试行）》等文件要求，每年开展风险评估、内部控制评价等常态化工作，并对内部控制组织、内部管理制度进行必要的调整。单位每年度内部控制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0 项关键任务：

1. 调整内部控制相关组织（如涉及调整）。
2. 召开内部控制领导小组会议。
3. 开展内部控制专题培训和关键岗位业务培训。
4. 开展内部控制风险评估。
5. 更新岗位职责说明书（如涉及调整）。
6. 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必要的增修订（如涉及调整）。
7. 对业务流程图进行必要的增修订（如涉及调整）。
8. 执行关键岗位轮岗机制（根据轮岗制度要求）。
9. 开展本级和下属单位内部控制评价。
10. 填报年度内部控制报告（根据财政部门要求），并对下属单位填报的内部控制报告信息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以上为基础工作内容，随着内控建设走深走实和形势发展的需要，工作任务的广度和深度会有质的变化，作用将非常明显，将会成为单位“一把手”工程。

五、工作步骤

1. 2025 年 6 月前，各单位按照方案要求，逐步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并抓好制度执行。绩效和财政监管股负责制度建

设的总体方案或指引，并配合业务部门指导和督促各预算单位逐步建立内部控制制度，2025年在2024年考核的基础上，逐步完善相关绩效考评内容。绩效和财政监管股在牵头组织建立和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同时，对各单位建立和执行情况列入年度财会监督内容。

2. 从2025年开始，各单位要在预算业务、收支业务、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六大类内部控制建设上要逐步规范。

3. 为较好地完成年报编报任务，提高年报质量，拟在制度建设和年报编报上同时加大工作力度。请以下内控建设较好的单位：潭东镇人民政府、区商务局、区融媒体中心、赣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附属小学、高校园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重点在合同管理方面研究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立并上报实施典型案例。

六、工作要求

1.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建设，财政部门将内部控制建设和年报编报情况列入了绩效考评内容，且从财政资金管控的安全性和高效使用上更应加强内控建设。所以各单位要认清形势任务，及时纠正认识上的偏差，把内部控制管理工作落实好。

2. 区财政局各业务股室将督促指导好各单位内控建设，并将内部控制嵌入到业务办理流程的审核过程。在2025年考核的基础上，借鉴上级财政部门经验，将内控建设列入单位绩效考

核内容。

3. 区财政局将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列入到财会监督检查范围，并督促被监督检查单位做好问题整改，指导单位完善好、执行好内部控制制度。

4. 各单位在每年的年报编报中一并报送内控建设情况，作为绩效考评评分依据之一。

5. 试点单位重点在合同管理方面提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实施典型案例并于5月15日前发至邮箱 gzrjxqjxglk@163.com(联系人: 蒋蓓, 联系电话: 18270727790)。